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0 年 08 月 0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08 月 14 日在公司总部（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舩山南路 808 号）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名，实际参加董事 5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泽声先生主持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：

1. 审议通过公司《2019 年度、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需要将审计报告报证监会审批，且公司变更了会计师事务所。公司新聘请的荣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度、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重新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度、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以及《关于对 2019 年度、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审计报告说明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08 月 17 日